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幼兒啟蒙方案」簡介

2008年3月

壹、方案緣起

依根據以低收入戶家庭為研究對象的文獻指出，低收入戶家庭中之兒童少年在成長的過程中，較一般家庭之兒童少年在身體健康、認知發展、情緒發展、社會發展以及生活機會上，遭遇與面對更多成長之危機，如較低的學業成就及學習問題、較差的社會技巧以及有較高比例的情緒問題與行為問題。

但許多研究亦指出大多數低收入戶家庭之兒童少年一樣渴望學習，在社會技巧、情緒發展及認知發展上更有著迫切的需求，對於這些低收入戶家庭的孩子，他們需要更多的資源投入，方能使他們也像一般家庭的孩子一樣正常的發展。

探討學齡前幼兒發展之理論指出，幼兒之身心發展有其可循之軌跡、階段與任務，唯有經由充分的資源協助與完整的教育提供，方能使他們的發展趨於平均水準。但大多數低收入戶家庭之兒童少年由於資源的缺乏，常使他們在各方面的發展低於一般家庭的孩子。因此藉由對低收入戶家庭及其兒童少年在學齡前階段的服務方案介入，將有助於低收入戶家庭之兒童少年在認知情緒、社會技巧以及生活機會等方面獲得正常的發展。

綜觀台灣地區，目前學齡前之幼兒教育尚未列入國民義務教育，幼兒若須進入幼稚教育體系，則須由家長自行負擔該幼稚教育費用。據了解一般估計若有一名幼兒進入幼稚教育系統中（如幼稚園或是托兒所），則一年之幼稚教育之費用平均花費約十萬元整。目前政府補助五歲幼兒就讀立案托兒所或幼稚園每年一萬元整，低收入戶家庭幼兒就讀立案之托兒所或幼稚園每月另補助一千五百元，中低收入戶家庭幼兒就讀立案之托兒所或幼稚園每學期補助一萬二千元。對於低收入家庭幼兒而言，每年約可獲得政府三萬八千元之幼稚教育之補助，中低收入戶每年約可獲得二萬四千元之補助。唯政府補助與前述每年平均約十萬元之花費相較，對於中低收入戶家庭而言，讓幼兒進入幼稚教育系統仍是一項沉重的負擔。

根據九十二年度針對本會扶助家庭經濟狀況之調查來看，本會扶助家庭約有五成五為低收入戶家庭，更影高達七成以上的家庭平均月收入低於二萬元。如此的經濟狀況，更容易使他們選擇放棄並非強迫性質的學齡前教育，而使得學齡前幼兒之發展受到影響。

因此為協助本會扶助家庭能順利提供學齡前幼稚教育，藉由結合經濟補助與服務提供等多面向支持方式，讓本會扶助家庭之學齡前幼兒能享有與一般家庭同樣之發展機會，使他們能在生涯的起跑點上有同樣的公平之機會。

貳、方案理念

藉由生態觀點之運用，發展貧窮家庭幼兒啟蒙方案，提供扶助家庭幼兒接受幼稚教育之機會；並透過家長參與之觀點，協助本會扶助家庭中有幼兒（四到六歲）之家長了解並獲得幼兒發展之知識並提供適當之教養方法。使本會扶助之幼兒在身體發展、認知發展及社會情緒發展能達到與一般家庭幼兒同樣之發展水準，享有公平之發展機會。

為更進一步提升幼童在各面向發展，本方案在既有親職教養課程外，增加幼兒生活適應課程，期待透過幼兒社交技巧練習、小肌肉發展練習、觀察力培養及表達能力訓練等內容，幫助幼兒與人建立和諧關係並提升自信心。

參、方案目標

- 一、藉由現金補助提高學齡前兒童受教育之機會
- 二、協助受助之幼兒獲得身體發展、認知發展及社會情緒等面向之幼兒潛能發展，能達致平均水準。
- 三、協助受助家庭之家長獲得幼兒發展知識及並增強其親職技能。
- 四、透過幼兒生活適應課程，提升幼兒能力及自信心。

肆、方案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本會扶助家庭中之滿四歲或五歲之幼兒，經政府補助後家庭仍無力支付其接受幼稚教育者(津貼補助至上小學為止)。
- 二、本會扶助家庭中有四到六歲幼兒之家長（家長可單獨參與親職教育課程）

伍、需求評估

一、托育津貼補助之需求

政府每年給予的托育補助，對中低收入戶家庭的幫助有限，因此本會將結合社會資源，再發放符合參與本方案條件者每月三千元托育津貼補助，以減輕扶助家庭之經濟壓力。

二、了解幼兒各方面發展之需求

貧窮單親父母一個人必須擔負起父母雙重角色，常需兼顧經濟提供及子女教養照顧之沉重壓力，較少有心力關注孩子各方面的發展。但孩子在不同階段有其不同的發展任務及危機，貧窮單親父母若能多了解子女在成長歷程中的不同階段的發展特色，消極來說可減少不當的期待，而就積極面來看卻是在適當的時機、透過適當的方法，來提升孩子發展的可能。

三、親職教育之需求

貧窮單親父母因一人扮演兩種角色，因此在與孩子互動過程中的角色轉換及拿捏相當重要。唯有透過親職教養觀念及方法的學習，才能提供孩子好的生長環境、營養照顧及互動品質。

四、實做練習指導之需求

教養子女觀念之養成和實做間很容易出現落差，提供親子遊戲、親子共讀、親子律動、親子溝通及親子烹飪等練習，。

五、支持網路建立之需求

教養孩子是件不容易的事，只憑藉課堂上知識的學習，在實際運用時還需要加以修正，在這嘗試的過程中，若能建立支持網絡，彼此分享教養子女過程中的點點滴滴，會走得更順利且更堅定。

陸、執行策略

一、提供托育津貼補助

發放每月三千元托育津貼補助予符合參與本方案之條件者，以減輕扶助家庭之經濟壓力。

二、提供育兒相關課程訓練：

1. 課程進行方式包括：

- (1) 幼兒發展課程
- (2) 親職教育課程
- (3) 實做練習課程
- (4) 參觀國小
- (5) 支持團體

課程內容	課程項目
幼兒發展課程	幼兒生理發展 幼兒智力發展 幼兒社會性與人格發展 多元智慧 認識九年一貫課程
親職教育課程	幼兒入學前的準備 如何與校方有效互動 親子共讀 幼兒美勞與創造力 幼兒音樂與律動 幼兒體能與遊戲 居家環境安全與美化 教養態度與信念 幼兒的愛與罰 幼兒人際問題解決能力與同儕關係 幼兒營養與健康 性別平等教育 建立幼兒金錢觀
實做練習課程	親子遊戲與運動 親子共讀 親子音樂律動 親子美勞 親子有效溝通 簡易親子烹飪
參觀學校	幼稚園/國小
支持團體	團體維持，分享與凝聚 團體轉換，討論與工作 追蹤輔導，展望與踐行 團體結束之處理

三、提供幼兒生活適應課程訓練：

1. 課程進行方式包括：

- (1) 幼兒社交技巧課程
- (2) 小肌肉發展練習課程
- (3) 觀察力培養課程
- (4) 表達能力訓練課程

2.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課程項目
幼兒社交技巧課程	點餐及用餐禮儀 虛擬超級市場購物 團隊合作遊戲
小肌肉發展課程	串珠簾 骨牌效應 樂高創意賽
觀察力培養課程	○○的紋路 小偵探 建築物巡禮
表達能力課程	說故事練習 戲劇表演 廣播劇

四、提供育兒輔助媒材，並協助、指導家長與學校互動

孩子進入學校之後，家長與學校便形成一個密切的關係體，透過雙方有效溝通互動，對孩子的成長有加分的作用。因此本方案將一方面提供家長在家可輔助孩子學習的媒介，如書籍、繪本、錄影帶或 CD 等；另一方面將協助及指導家長與學校達成有效互動。

五、家庭、學校及社工員三方進行幼兒評估並建立幼兒發展學習檔案

方案執行期間每月評估一次，針對幼兒認知發展、技能發展、情意發展、特殊事件、幼兒自陳及相關人員意見等面向進行整體評估。

六、支持團體

方案執行期間小團體課程，由社工員帶領。針對參與此方案之特定議題進行討論，其主題如下：

1. 參加方案之動機與目標
2. 育兒過程分享
3. 與學校互動過程分享
4. 如何建立社會支持網絡
5. 參加課程之心得分享

七、個人諮詢與輔導

由負責該家庭之社工員負責，藉由家庭訪問、電話訪談來了解參與者家庭狀況、幼兒發展學習狀況、親子溝通、人際關係及危機問題之解決。

八、與方案之參與者簽訂同意書

每一位參與方案者均要簽訂參加方案同意書，說明雙方權利與義務，增進參與者之參加動機與提高主動性及持續性。